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 林裕	翔	務機		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區管	職 稱	1.處長
配偶力	及未成	年 子	女	配偶及	未成	年 子女
稱謂		姓	名	稱謂		姓 名
本欄空白	-		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 容	式)	備	註
日電	貿				1,980)			10	林裕翔	賣	出							
蜜望	實				961				10	林裕翔	賣	出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林裕翔

通知日期:107年07月16日